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关于举办全国 MPA 学位论文分类研讨会暨全国 MPA 核心课程“学术规范和论文写作”研讨会的通知

教指委〔2024〕10 号

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高 MPA 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推动 MPA 学位论文分类发展，加强 MPA 学位论文导师队伍建设，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将举办全国 MPA 学位论文分类研讨会暨全国 MPA 核心课程“学术规范和论文写作”研讨会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办单位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二、承办单位

东北大学文法学院

三、会议时间

2024 年 8 月 23-24 日

四、参会人员

各培养单位的 MPA 教师、MPA 学位论文指导教师等。参会人员名单以教指委秘书处邮件通知为准。

五、会议内容

邀请教指委副主任委员、清华大学王亚华教授，教指委委员、东北大学孙萍教授，教指委委员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蔡劲松教授，教指委委员、哈尔滨工业大学王健教授，教指委委员、大连理工大学李鹏教授，中国人民大学胡宏伟教授、刘鹏教授，南开大学茹宁教授，东北大学张平教授，华东师范大学曲如杰副教授，中山大学李棉管副教授，辽宁省实务部门专家，全国 MPA 教指委秘书处办公室谢佳宏主任等，解读《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论文基本要求》，围绕 MPA 核心课程“学术规范和论文写作”讲授、MPA 学位论文指导、MPA 学位论文调研情况等方面进行专题报告、经验分享和互动交流。

六、会议安排

1.会议报到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2 日（周四）10:00-21:00。

2.报到及住宿地点：

（1）沈阳锦联国际酒店（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创新路 153-4 号，联系电话：韩经理 13840296377）；

（2）沈阳新都绿城喜来登酒店（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沈中大街 101-1 号，联系电话：岳经理 13898804523）。

由于各酒店房型房间有限，会务组将根据报名先后的原则制定住宿方案，住宿方案将于会前发送至参会人员报名所填邮箱。各位参会人员也可自行预订周边酒店。

3.会议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3-24 日（周五、周六）。

4.会议地点：东北大学浑南校区图书馆泰山学术报告厅。

七、费用安排

1.参会人员往返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，请所在院校给予支持。

2.本次会议按照 1900 元/人的标准收取会议费，请所在院校给予报销。

3.会议费由教指委财务代管单位中国人民大学收取并开具电子发票，发票内容为“会议费”。缴费方式为在线缴费或者对公转账，缴费时间、在线缴费方式及对公转账信息将以邮件形式另行通知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教指委秘书处：邹继阳，电话：010-62519150，邮箱：
mpa@mpa.org.cn。

东北大学：王亮，电话：13066790703，邮箱：
dbdxmpa@126.com。

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2024年8月8日

